

股票代码：600995

股票简称：文山电力

编号：临 2017—02

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期，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朱瑞宾同志的书面辞职报告。朱瑞宾同志因工作变动原因，提请辞去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朱瑞宾同志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朱瑞宾同志辞去财务总监职务，朱瑞宾同志辞职后，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。朱瑞宾同志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，勤勉尽责工作，为公司的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，公司董事会对朱瑞宾同志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财务总监候选人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能力进行了审核，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2017 年 1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李平同志为公司财务总监。李平同志简历见附件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变更财务总监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：

因公司原财务总监朱瑞宾同志工作变动，朱瑞宾同志向公司董事会提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。根据公司发展和工作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和建议，公司董事会聘任李平同志

为公司财务总监。我们已充分了解财务总监候选人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情况；候选人具有多年上市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经验，具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和能力；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、第 148 条所述的任何一种情形；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公司变更财务总监候选人的提名、推荐、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变更财务总监的事项，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李平同志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独立董事：黄聿邦、田育南、杨 勇、孙士云
特此公告。

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 年 1 月 21 日

附件：

李平同志简历

李平，男，汉族，1970 年 11 月出生，云南文山人，大学专科学历，1990 年 10 月参加工作，会计师，现任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、财务部主任。

1990.10-1996.02 文山州西畴县小河沟电站财务科工作；
1996.02-1997.11 文山州电力公司财务科工作；1997.11-2002.03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工作；2002.03-2010.04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经理；2010.04-2012.03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主任；2012.03-2015.10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；2015.10 至今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、财务部主任。

